

中国财政年鉴

2011

第三部分 地方财政工作概况

Local Public Finance

FINANCE YEARBOOK OF CHINA

中国财政杂志社

北京市

2010年,北京市实现生产总值13777.9亿元,比上年增长10.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24.3亿元,下降1.6%;第二产业增加值3323.1亿元,增长13.6%;第三产业增加值10330.5亿元,增长9.1%。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493.5亿元,比上年增长13.1%。全年北京地区进出口总额3014.1亿美元,比上年增长40.3%。其中,出口554.7亿美元,增长14.7%;进口2459.4亿美元,增长47.8%。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比上年上涨2.4%,涨幅高于上年3.9个百分点。其中,食品价格上涨5.5%,服务项目价格上涨3.7%。

2010年,全市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2353.9亿元,完成预算的106.6%,增长16.1%;全市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完成2446.2亿元,完成预算的106.3%,增长14.6%。市级一般预算收入完成1304.2亿元,同比增长16.1%,完成年度预算的106.4%,加中央返还及补助192.1亿元、区县上解180.9亿元、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1.5亿元、上年结余34.3亿元、中央财政代理发行地方债券54亿元,收入合计1767亿元。市级一般预算财政支出完成1135亿元,同比增长14%,完成年度预算的107.1%,加上解中央支出79.1亿元、区县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440.3亿元、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8.9亿元、地方债券支出54亿元、划转水利建设基金13.6亿元、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6.1亿元,支出合计1767亿元。市级预算收支平衡。

市级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的:增值税115.9亿元,同比增长17.3%,完成预算的105.1%,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得益于消费品市场活跃、汽车产销两旺、工业生产稳步回升,带动增值税保持良好增势。营业税438亿元,同比增长13.4%,完成预算的100.8%。企业所得税289.2亿元,同比增长17.5%,完成预算的104.6%,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实体经济逐步回暖,企业利润率提高,带动企业所得税增长。个人所得税215.3亿元,同比增长21.1%,完成预算的111.3%,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企业用工增加,带动工资薪金、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增长。契税134.3亿元,同比增长30.2%,完成预算的119.4%,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房屋、土地交易活跃,带动契税增长较多。土地增值税43.2亿元,同比增长58.6%,完成预算的141.8%,超额完成预算主要是税务部门加大清算力度,增加土地增值税收入。

市级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2.9亿元,同比增长14.1%,完成预算的113%;公共安全及国防支出83亿元,同比增长13.1%,完成预算的110.3%;教育支出168.7亿元,完成预算的107%;科技支出49.6亿元,完成预算的106.8%;文化支出17.4亿元,完成预算的106.5%;卫生支出41.5亿元,完成预算的107.9%;农业支出48.7亿元,完成预算的106.9%;环境保护支出25.7亿元,同比增长14.7%,完成预算的10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5.3亿元,同比增长33%,完成预算的114.7%;城乡社区事务支出36.6

亿元,与上年持平,完成预算的101%;交通运输支出90.2亿元,同比增长1.1%,完成预算的100.7%。

一、夯实基础强化管理,圆满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加强监管与税源建设并重,构建财政收入良性增长机制。一是继续健全财政、国税、地税、工商等部门广泛参与的“横向”联系会议机制和深入各区县的“纵向”沟通协调机制,进一步巩固全市多部门齐抓共管的组织收入工作格局。二是做好收入统计、分析、预测工作,提高财政收入研判水平,为管理决策提供依据。三是监督税收依法征收,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确保各项财政收入应收尽收,及时足额入库。四是抓好税源建设,采取政策支持、资金引导、加强服务等多种措施,涵养和培育优质财源,推动形成“以结构调整促经济发展、以经济发展促财政增收”的良性机制。

(二)优化结构和提升效益并重,增强财政支出配置能力。2010年,面对资金供求矛盾突出,预算平衡难度加大的实际问题,财政部门积极研究采取措施,一方面,进一步细化完善预算编制,及时批复和下达预算,规范预算资金追加及调整管理,切实做好预算执行基础工作;另一方面,不断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分析,增强财政资金支出的时效性和均衡性,确保中央及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能够及时有效贯彻落实。有保有压,积极发挥财税政策和资金的引导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效益,集中财力为改善民生、落实重点产业调整振兴规划、推动国民收入分配格局调整、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以及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等重点工作提供保障。2010年,全市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资金统筹能力和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重点支出按照年初预算顺利完成。

二、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首都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一)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提升经济增长内在动力。拨付油、电、气、运、粮等各项惠民补贴资金183亿元,增加居民收入,切实扩大消费需求。继续推进家电、汽车下乡及以旧换新工作,销售家电下乡产品28.1万台,汽车摩托车下乡13751辆,家电以旧换新产品176.2万台,黄标车以旧换新12252辆。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支持高端装备制造业、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文化创意产业等,集中力量打造新的经济增长极。增加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资金2亿元和创业投资引导基金1.2亿元,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加强财政资金与金融手段的配合运用,累计投入财政资金262.2亿元,吸引社会资金2014.7亿元,总体放大效益7.7倍。

(二)支持科技创新,推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发挥示范区先行先试的政策优势,实施高端领军人才引进政策,继续开展股权激励试点,完善重大科技专项经费列支间接费用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中关村自主创新产品51.5亿元,积极探索建立首台(套)、首购、订购风险补偿机制,争取示范区税收优惠政策取得积极进展,促进了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体制机制创新。

(三)突出以人为本,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统筹市政府

为民办实事资金237亿元,切实解决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问题。落实促进就业优惠政策和再就业援助制度以及居家养老(助残)“九养政策”,提高养老、失业、低保等社会保障待遇标准,增强社会保障水平。实施提高医保待遇的一揽子惠民措施,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教育全面发展,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多渠道筹集资金90亿元,支持功能核心区人口对接安置。筹集资金17.3亿元,加快推进三区三片棚户区改造。促进节能减排,加快道路建设,构建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推进首都生态文明建设。多渠道筹集资金累计70亿元,保障对口支援四川什邡灾后恢复重建任务圆满完成。

(四)促进协调发展,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完善支农投入机制,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再保险资金,增强农业减灾抗灾能力。及时拨付粮食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等涉农补贴,大力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设施农业。加快落实新农村五项基础设施建设(专指郊区村庄街坊路硬化绿化、安全用水、污水处理、厕所改造和垃圾处理)和“三起来”(即让农村亮起来,让农民暖起来,让农村资源循环起来)工程项目资金,推进城乡结合部50个重点村建设,加快农村社会事业发展,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三、推进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提高财政管理效能

(一)构建科学合理的财政资金分配、评价机制。健全联合评审机制,评审各类项目7002个,审减资金43.1亿元,提高项目评审实效。提高绩效管理水,对涉及教育、科技、农业等重点领域的196个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24.8亿元。积极探索开展市级项目支出事前评估试点工作,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参与,提高预算资金决策的科学性、公开性。将绩效评价结果纳入政府行政问责体系,强化预算单位的主体责任。

(二)构建高效的财政资金统筹调控机制。建立北京市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项目资金统筹机制,集中力量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和重点行业发展。完善项目支出管理,按照资金保障优先次序和投向调整项目支出分类,进一步提高重点事项的保障能力。完善财政性结余资金管理,将沉淀闲置的结余资金收回财政统筹使用,集中用于全市重点事项。

(三)构建可持续的增收节支管理机制。充分发挥体制、政策、资金引导作用,培植优质财源,增强财政收入增长的可持续性。依法加强税收征管,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监督各项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在连续3年压缩行政事业单位一般性支出的基础上,2010年又压缩5%,共计3.69亿元,集中用于全市重点事项支出。继续完善和夯实预算编报基础工作,健全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定额标准体系,促进实物定额与费用定额相结合,提高了定额标准的公平性。

(四)构建财政运行良性发展的管理体制。研究建立区县落实支出责任与市对区县转移支付挂钩的奖励机制,完善市与首都功能核心区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促进区县协调发展。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管,进一步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动态管理,分类推进市级事业单位资产清查、资源整合和转制工作,促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

(五)构建相互制约的监督管理机制。创新政府采购模式,引入议价、信息公开、淘汰和退出机制等,改进服务,强化监督。推进基本建设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工作,增强资金支付的安全性和资金核算的规范性。深入开展“小金库”、假发票专项治理,开展强农惠农资金专项清理和检查工作。推进预算信息公开,2010年上市市人代会审议的45个部门预算,除涉密部门外,全部在其门户网站上公开,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

(北京市财政局供稿,金波执笔)

天津市

2010年,天津市实现生产总值9108.8亿元,比上年增长17.4%,人均生产总值突破1万美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49.5亿元,增长3.3%;第二产业增加值4837.5亿元,增长20.2%;第三产业增加值4121.8亿元,增长14.2%。全市固定资产投资6511.4亿元,比上年增长30.1%。进出口总额822亿美元,比上年增长28.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902.6亿元,比上年增长19.4%。城市居民消费价格上涨3.5%。滨海新区生产总值完成5030.1亿元,比上年增长25.1%,占全市比重达到55.2%,龙头带动作用进一步增强。

2010年,全市地方一般预算收入突破1000亿元,达到1068.8亿元,比上年增长30.1%。一般预算支出1351.3亿元,比上年增长23%。按现行体制结算,全市财政净结余为10.6亿元。

一、稳固财政持续增收格局

在全市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强力拉动下,财政收入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全市辖区财政总收入4353.9亿元,增长46.2%。其中:上缴中央收入2375.4亿元,增长49%,对中央财政贡献创历史新高;全市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加上政府性基金收入,留用收入共计1978.5亿元,增长42.9%。财政增收基础不断稳固,多点支撑多极增长的格局逐步形成。一是大项目好项目建设对税收增长的拉动作用日趋显现。全市940个重大项目已有450个项目陆续投产达产,累计实现税收170亿元,当年实现的地方税收占全部新增税收的30%。二是优势产业和服务业对税收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全市经济结构不断调整优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对税收的贡献率不断提高。汽车制造、石油石化、金融保险和房地产等行业对税收增长的贡献率达到72%。三是各区县财政收入快速增长。区县地方一般预算收入647.3亿元,增长30.6%,其中滨海新区收入增长35.3%。区县财政总收入达到1985.4亿元,增长33.9%,其中有4个区县收入总额突破100亿元。四是财政增收机制不断健全。财税部门积极深化税收征管体制改革,强化目标责任制,完善现代化征管手段,推进税收源泉控缴和属地化管理,健全收入分析、评估、监控和稽查的良性互动机制,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明显提高。